

雋珀投資計劃

產品冊子

投資相連壽險



PRUDENTIAL
保 誠 保 險

用心聆聽 實現您心



本產品冊子須與投資選項簡介及產品資料概要一併發出及閱讀。**雋珀投資計劃**的銷售文件包括本產品冊子、投資選項簡介及產品資料概要。

除另行釋義外，以斜體標註的詞彙需以「詞彙表」所載涵意詮釋。

重要事項

1. **雋珀投資計劃**（「計劃」或「閣下的計劃」或「您的計劃」或「保單」或「閣下的保單」或「您的保單」）是由保誠保險有限公司（「保誠」或「我們」或「我們的」）發行的投資相連壽險計劃。閣下的投資及保險保障會受我們的信貸風險及其他投資風險影響。
2. 我們會將閣下繳交的保費投資於閣下所選的投資選項對應的參考基金，以讓我們進行資產負債管理。然而，分配至閣下的保單戶口之單位為名義性質，僅用作決定閣下的保單的戶口價值及利益。
3. 閣下就保單所支付的保費，以及由我們對閣下所選的投資選項對應的參考基金的任何投資，或任何其他我們認為合適或由我們保留的投資，均會成為及一直屬於我們的資產的一部分。閣下對任何該等資產均沒有任何權利或擁有權，閣下的追索權僅可對保誠行使。
4. 閣下的潛在投資回報由我們根據對應的參考基金表現計算。此外，閣下的潛在投資回報會被持續收取費用及收費，而有關費用及收費將從保單扣除，因此潛在投資回報或會低於對應參考基金的回報。
5. 於保單初期提取部分金額、退保或終止保單或會令閣下的保單價值大幅減少，而所有費用及收費仍須被扣除。參考基金表現欠佳或會進一步擴大閣下的投資虧損。鑒於在保單繕發後我們不會接受額外保費，如閣下的保單價值不足以支付所有持續的費用及收費，閣下的保單將會被提前終止，而閣下可失去所有已繳的保費和利益。
6. 須就本保單在 (i) 作出提取部分金額時所提取的款項；及 (ii) 在首 5 個保單年度內退保時保單戶口價值，繳付最高可達 5% 的提取費用。本保單僅適合準備長期持有投資的投資者。
7. 雖然閣下的計劃是一份壽險保單，但由於身故賠償與閣下不時選擇的投資選項的參考基金表現掛鈎，因此閣下的身故賠償須承受投資風險並受市場波動所影響。最後獲得的身故賠償額或會大幅低於已繳付的保費及不足以應付閣下的個別需要。
8. 如您不準備持有保單至少 5 年，本保單並不適合您，而購買一份人壽保險保單再另行投資於基金可能會更為化算。您應諮詢獨立的專業意見。
9. 投資涉及風險。過去表現並非未來表現的指標。每項投資選項均受市場波動和所有投資固有風險影響。閣下指定投資選項的名義性質單位之價格及投資於該等投資選項的累算收益均可跌可升。
10. 除非閣下已完全了解本計劃並獲閣下的顧問解釋本計劃如何適合閣下，否則閣下不應購買本計劃。閣下須自行作出最終決定。
11. 我們強烈建議閣下仔細閱讀**雋珀投資計劃**的銷售文件（包括產品冊子、產品資料概要及投資選項簡介），及參考基金的銷售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其投資目標及政策、風險因素及收費）。閣下可向我們索取或於我們的網站 www.prudential.com.hk 下載有關文件。

雋珀投資計劃是什麼？	4
本計劃如何運作？	5
設有壽險保障 照顧您的摯愛	6
獎賞	7
切合您不同人生階段的財務需要	8
收費一覽表	13
一般資料	16
詞彙表	20

雋珀投資計劃是什麼？

本計劃是一個整付保費的終身投資相連壽險計劃，專為19至70歲（下次生日年齡）的保單持有人及15日至70歲（下次生日年齡）的受保人而設。

本計劃由我們提供。您在本計劃下的投資受我們的信貸風險影響。本計劃根據保險業條例界定為類別C相連長期業務，而非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根據《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單位信託守則》）認可的基金。

有關個別用語的定義，請參閱本冊子第20頁「詞彙表」一節。



本計劃如何運作？

整付保費計劃

本計劃是一個整付保費的投資相連壽險計劃，以美元為貨幣單位，提供終身保障。您只需繳付一筆過的保費便可開始本計劃，最低整付保費金額為15,000美元，而可容許的最高整付保費金額則須視乎承保的要求而定。在保單繕發後，我們不會接受額外保費。所有保費和利益均以美元支付。

我們會在收到整付保費（及完成投保申請）後，根據您的保費分配指示，立即於相關投資選項的下一個定價日將您所繳付的整付保費，以您所選投資選項的名義性質單位之單位認購價分配單位。於保單生效期間，行政及保險費用將會於首期保費日後每月從保單戶口價值中扣除。有關本計劃的所有現行費用詳情，請參閱本冊子「收費一覽表」一節。

您只需把保單戶口內每項投資選項的單位價值相加，然後扣除任何保單中尚未償付的收費，便可計算出您的保單戶口價值。每項投資選項的單位價值是以您的保單戶口內的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數目乘以有關的單位贖回價來計算。



請注意，分配至保單的單位僅屬名義性質，其作用只為釐定您的保單戶口價值。您於保單所得的投資回報亦須扣除保單的收費。因此，您於保單獲得的回報或會低於您所選投資選項的參考基金回報。



設有壽險保障 照顧您的摯愛



身故賠償

倘若受保人在保單生效期間不幸身故，我們將會支付保單戶口價值的105%作為身故賠償。

為了計算身故賠償金額，保單戶口價值將以我們接納令我們滿意的受保人身故索償證明當日的上一個定價日的投資選項單位贖回價格計算。

您應儘早提交身故索償證明，而有關證明須令我們滿意，我們才會支付身故賠償。在正常情況下，我們會在收到令人滿意的受保人身故索償證明的1個月內支付身故賠償。在某些特殊情況下，我們或會延遲或暫停支付身故賠償的全額。在該等特殊情況結束後，我們會儘早支付身故賠償。我們不會就任何待支付的身故賠償支付利息。

我們會於保單生效期內，每月從保單戶口價值中扣除您的計劃提供之身故賠償的保險費用。保險費用金額是根據淨風險額計算，並參考受保人之性別及於每個保單年度開始時之下次生日年齡而決定。有關費用詳情，請參閱本冊子「收費一覽表」一節。



請注意，保險費用將會減少可用作投資於您選擇的投資選項的金額，亦可能會在您的計劃的保單期內因年齡而顯著增加。

倘若受保人在保單繕發日起計的1年內自殺，身故賠償金額將僅限為保單戶口價值和退還所有我們已從本保單扣除的費用。

於保單繕發日起計1年內自殺的身故賠償金額
計算方法例子說明：

應付身故賠償金額 = 戶口價值 + 已就本保單繳付的收費總額

保單於第7個保單月份完結時因受保人自殺而終止：

已繳整付保費	= 125,000美元
首7個保單月份 已繳付的收費總額	= 1,031美元
當時戶口價值	= 100,000美元
應付身故賠償金額	= 100,000美元 + 1,031美元 = 101,031美元

以上例子為假設及僅供說明之用。



請注意，由於您的身故賠償與您不時選擇的投資選項的參考基金表現有關，因此您的身故賠償會受投資風險及市場波動所影響。參考基金表現欠佳或會減少身故賠償金額，該金額或會大幅低於已繳付的保費及不足以應付您的個別需要。

獎賞



投資獎賞

投資獎賞由第6個保單周年日起，會每年於保單周年日後30個曆日內存入您的保單戶口，惟平均每月保單戶口價值必須於相關保單周年日為15,000美元或以上；而在相關金額派發到您的保單戶口時，您的保單亦須仍然維持生效。

投資獎賞乃按相關保單周年日之平均每月保單戶口價值的百分比計算，詳情如下：

保單周年日	投資獎賞 (平均每月保單戶口價值的百分比)
第6至9年	每年0.5%
第10年及以後	每年1.0%

以上百分比不代表您的投資回報比率或投資表現。

投資獎賞會在有關保單周年日，根據每一投資選項佔保單戶口總值之比例，按單位認購價以額外的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形式派發。獎賞會成為保單戶口價值的一部分，並會被收取適用於保單戶口之有關收費。有關收費之詳情，請參閱「收費一覽表」一節。您的保單必須於我們分配投資獎賞時仍然維持生效，方可獲享獎賞。一旦投資獎賞被存入您的保單戶口，我們將不會在您行使保單的權利時扣回已派發的獎賞。

您可透過我們的公司網站 / myPrudential app 登入 myPrudential、聯繫您的理財顧問或致電我們的客戶服務熱線 2281 1333，查看您的平均每月保單戶口價值。

於第10個保單周年日須支付的投資獎賞金額計算方法例子說明：

假設於第10個保單周年日的平均每月保單戶口價值為150,000美元（多於15,000美元）

於第10個保單周年日須支付的投資獎賞金額：

$$\begin{aligned} &= 1\% \times \text{平均每月保單戶口價值} \\ &= 1\% \times 150,000 \text{ 美元} \\ &= 1,500 \text{ 美元} \end{aligned}$$

以上例子為假設及僅供說明之用。



請注意，作出任何提取部分金額將會令您的保單戶口價值減少，因此分配至您的保單之投資獎賞（如有）金額亦會減少，甚至可能影響您獲得投資獎賞的資格。



切合您不同人生階段的財務需要



一系列投資選項

本計劃提供一系列具不同投資目標的投資選項，以滿足您的投資目標。有關投資選項的詳情，請參閱投資選項簡介。

我們會在收到整付保費（及完成投保申請）後，立即於相關投資選項的下一個定價日，就您所選擇的投資選項，以單位認購價分配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至保單戶口。您可於投保時就繳付整付保費選擇最多10個投資選項以作為個人的分配組合，而每個投資選項的最低分配額為保費的10%。

保誠保留權利，藉事先給予保單持有人不少於1個月的書面通知或符合相關監管規定的較短通知期，調整投資選項最高數目、分配保費至每項投資選項的最低百分比，以及將來終止或暫時關閉任何投資選項的權利。



請注意，您乃投資於一個投資相連壽險計劃，而並非投資於參考基金。您就本計劃所支付之保費將會由我們作投資。任何由我們就您所選的投資選項的參考基金作出的相應投資，均會成為及一直屬於我們的資產。因此，您對任何該等資產均沒有任何權利或擁有權，您的追索權僅可對保誠行使。此外，分配至保單之名義性質的單位純屬名義性質，其作用只為釐定您的保單價值。

每項投資選項的特點及風險狀況或會有很大的差異，部分可能涉及高風險。您的投資回報是由我們根據您所選投資選項的參考基金表現而計算。

此外，您於保單所得的投資回報亦須扣除保單費用。因此，您所得到的回報或會低於投資選項的參考基金之回報。有關個別投資選項的詳情，包括所涉費用及風險因素，請參閱投資選項簡介及參考基金的銷售文件。您可向我們索取該等文件。





無限次轉換投資選項

您可以隨時轉換不同的投資選項。現時，最低轉換金額（以於轉換時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數目乘以有關的單位贖回價來計算）為每宗交易100美元。每項投資選項之分配百分比必須最少為轉換金額之10%。

我們會於收妥您已簽妥及填妥的適當申請表格後起計2個工作日內處理您的轉換申請，惟因特殊情況而延遲處理該申請除外。

一旦您的申請獲得處理，我們將於我們處理轉換申請當日後緊接的下一個定價日，以單位贖回價贖回您選擇轉出之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我們將於完成贖回您選擇轉出之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緊接的下一個定價日，以單位認購價分配您選擇轉入之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

現時不設投資選項轉換費用。然而，投資選項的參考基金可能會就買賣差價徵收費用。有關買賣差價詳情，請參閱參考基金的銷售文件。您可向我們索取該等文件。

我們保留權利，於不少於1個月前，或在符合相關監管規定的較短通知期內給予保單持有人書面通知，以調整最低轉換金額及最低分配百分比。



提取部分金額

提取部分金額必須符合最低提取部分金額及最低戶口結餘的要求，我們會不時按照最新的行政指引修訂有關的要求。現時，每次最低提取部分金額為100美元，而提取部分金額後保單戶口必須最少維持5,000美元的結餘，否則我們有權拒絕提取部分金額之申請。

我們保留權利，於不少於1個月前，或在符合相關監管規定的較短通知期內給予保單持有人書面通知，以調整每次最低之提取部分金額及最低保單戶口結餘的要求。



本計劃是為長期投資而設。在首5個保單年度內提取部分金額，則需要繳付提取費用（最高可達該提取部分金額的5%）。越早提取部分金額，適用的提取費用率亦會越高。詳情請參閱「收費一覽表」一節。

請緊記進行任何提取部分金額將減少保單戶口價值及身故賠償金額。您提取部分金額後，保單戶口價值或不足以支付您的保單的持續收費。鑒於在保單繕發後我們不會接受額外保費，若保單戶口價值變為零或負數，則保單將會被終止。保單戶口價值之減少亦將引致賦予保單的投資獎賞（如有）金額減少，甚至可能影響您獲得投資獎賞的資格。您不可償付任何從您的保單提取的金額。

您可以向我們索取適當的申請表格，填妥並交回表格便可申請從保單戶口中提取金額。您須要在表格上列明提取的名義性質單位數目及其所屬之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將會按照您的指示贖回。

我們會於收妥您已簽妥及填妥的適當申請表格後起計2個工作日內處理您的提取部分金額申請，惟因特殊情況而延遲處理該申請除外。

一旦您的申請獲得處理，所提取之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將會在我們處理提取部分金額申請當日後緊接的下一個定價日，按您所選的投資選項的單位贖回價贖回。適用的提取費用將從提取部分金額中扣除。

我們會於收妥您已簽妥及填妥的適當申請表格後起計的1個月內支付扣除任何提取費用後的提取部分金額的餘額。在某些特殊情況下，我們或會延遲或暫停支付提取部分金額的全額。在該等特殊情況結束後，我們會儘早支付提取部分金額。我們不會就任何待支付的提取部分金額支付利息。

提取部分金額時的提取費用及應付提取部分金額計算方法例子說明：

要求的提取部分金額	50,000美元
提取部分金額的保單年度	第3年
適用提取費用率*	3%
提取費用金額	50,000美元 x 3% = 1,500美元
應付提取部分金額	要求的提取部分金額 - 提取費用金額 = 50,000美元 - 1,500美元 = 48,500美元

* 有關提取費用率詳情，請參閱本冊子第13頁的「收費一覽表」一節。

以上例子為假設及僅供說明之用。





退保

您可向我們索取指定的表格，填妥並交回表格後便可退保。我們會於收妥您已簽妥及填妥的適當申請表格後起計2個工作日內處理您的退保申請，惟因特殊情況而延遲處理該申請除外。

一旦您的申請獲得處理，您的保單戶口內所有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將會於我們處理退保申請以及完成任何待處理的相關轉換投資選項交易當日後緊接的下一個定價日，以相關投資選項的單位贖回價贖回。我們一旦完成您的保單之所有投資選項的所有名義性質單位的贖回，您的保單便會終止。

我們會於收妥您已簽妥及填妥的適當申請表格後起計的1個月內支付退保款項（扣除任何提取費用及任何適用收費後）。在某些特殊情況下，我們或會延遲或暫停支付退保款項的全額。在該等特殊情況結束後，我們會儘早支付退保款項。我們不會就任何待支付的退保款項支付利息。



在首5個保單年度內退保，則須繳付提取費用（最高可達保單戶口價值的5%）。除提取費用外，任何於退保時尚未償付的收費將會從退保款項中被扣除。越早退保，適用的提取費用率亦會越高。有關此等適用收費詳情，請參閱「收費一覽表」一節。

本計劃是為長期投資而設，請注意，在首5個保單年度內退保可能會導致您的本金及所獲之獎賞蒙受重大虧損。

退保時的提取費用及應付退保價值計算方法 例子說明：

贖回保單戶口內所有投資選項單位後的保單戶口價值	150,000美元
退保的保單年度	第3年
適用的提取費用率*	3%
提取費用金額	150,000美元 x 3% = 4,500美元
應付退保價值	保單戶口價值 - 提取費用金額 = 150,000美元 - 4,500美元 = 145,500美元

* 有關提取費用率詳情，請參閱本冊子第13頁的「收費一覽表」一節。

以上例子為假設及僅供說明之用。



終止計劃

保單將於下列最早發生的情況下自動終止：

- (1) 當受保人身故；或
- (2) 當保單戶口價值變為零或負數；或
- (3) 當您的保單被全額退保。

倘若保單因上述情況(1)的原因而終止，所有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將會在我們收到令人滿意的受保人身故索償證明當日按有關的投資選項單位上一個定價日的贖回價贖回。對於因上述情況(2)的原因終止之保單，任何扣除及／或收費的差額不會在保單終止時取回。假如保單因上述情況(3)的原因而終止，所有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將會在我們處理退保申請以及完成任何待處理的相關轉換投資選項交易當日後緊接的下一個定價日，以相關投資選項的單位贖回價贖回。

如保單在首5個保單年度內終止，提取費用將適用於情況(3)。提取費用將不適用於情況(1)及(2)。有關詳情，請參閱「收費一覽表」一節。

您的保單一旦終止，將不可重新復效。



本計劃是為長期投資而設。請注意，由於在首5個保單年度內終止計劃須扣除提取費用，因此可能會導致損失大筆已繳保費。換言之，您將會收到的金額會低於提出終止計劃要求時的保單戶口價值。參考基金表現欠佳或會進一步擴大您的投資虧損，而所有收費仍須被扣除。



收費一覽表

現時計劃下的保單收費																																					
	收費率	從以下價值扣除																																			
行政費用	相等於每月在費用扣除日的保單戶口價值的0.117% (即每年1.40%)，直至保單終結為止。按年計算收費以四捨五入方式調整至2個小數位。	在每月費用扣除日按照已分配的相關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當時所佔的價值之比例，以贖回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的形式，從保單戶口價值中扣除。																																			
保險費用 (相等於保險成本)	<p>保險費用是用以繳付本計劃提供的身故賠償。保險費用金額是根據淨風險額計算，並參照受保人之性別及於每個保單年度開始時之下次生日年齡而決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月保險費用 = (適用於受保人之每1,000美元淨風險額的每年保險費用率 ÷ 12) x (淨風險額 ÷ 1,000) <p>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淨風險額 = 在費用扣除日的保單戶口價值之5%。 保險費用率是根據受保人之性別及於每個保單年度開始時之下次生日年齡而釐定。 <p>下表列出部分指示性的每年保險費用率。此僅作說明之用，保險費用率可能會根據受保人下次生日年齡而異。有關適用於您的保單的個別保險費用率詳情，請向您的中介人查詢及/或參考定制的說明文件。</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受保人於每個保單年度開始時之下次生日年齡</th> <th colspan="2">現時每1,000美元淨風險額的每年保險費用率</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歲</td> <td>0.08</td> <td>0.10</td> </tr> <tr> <td>20歲</td> <td>0.41</td> <td>0.19</td> </tr> <tr> <td>30歲</td> <td>0.41</td> <td>0.30</td> </tr> <tr> <td>40歲</td> <td>0.87</td> <td>0.67</td> </tr> <tr> <td>50歲</td> <td>2.19</td> <td>1.60</td> </tr> <tr> <td>60歲</td> <td>6.09</td> <td>3.64</td> </tr> <tr> <td>70歲+</td> <td>16.61</td> <td>11.80</td> </tr> <tr> <td>80歲+</td> <td>60.62</td> <td>39.55</td> </tr> <tr> <td>90歲+</td> <td>198.99</td> <td>119.23</td> </tr> <tr> <td>100歲+</td> <td>357.44</td> <td>242.95</td> </tr> </tbody> </table>	受保人於每個保單年度開始時之下次生日年齡	現時每1,000美元淨風險額的每年保險費用率		男性	女性	10歲	0.08	0.10	20歲	0.41	0.19	30歲	0.41	0.30	40歲	0.87	0.67	50歲	2.19	1.60	60歲	6.09	3.64	70歲+	16.61	11.80	80歲+	60.62	39.55	90歲+	198.99	119.23	100歲+	357.44	242.95	於保單生效期內，在每月費用扣除日按照已分配的相關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當時所佔的價值之比例，以贖回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的形式，從保單戶口價值中扣除。
受保人於每個保單年度開始時之下次生日年齡	現時每1,000美元淨風險額的每年保險費用率																																				
	男性	女性																																			
10歲	0.08	0.10																																			
20歲	0.41	0.19																																			
30歲	0.41	0.30																																			
40歲	0.87	0.67																																			
50歲	2.19	1.60																																			
60歲	6.09	3.64																																			
70歲+	16.61	11.80																																			
80歲+	60.62	39.55																																			
90歲+	198.99	119.23																																			
100歲+	357.44	242.95																																			

* 請注意，保險費用可能會隨著受保人年齡增長而顯著增加。我們會於您提出要求時提供適用的保險費用率。

現時計劃下的保單收費 (續)

	收費率	從以下價值扣除
<p>保險費用 (相等於保險成本)</p>	<p>1名50歲 (下次生日年齡) 男性受保人的每月保險費用計算方法例子說明</p> <p>假設在費用扣除日的保單戶口價值為100,000美元</p> <p>在他年滿50歲 (下次生日年齡) 時的保單年度開始計算每月保險費用：</p> <p>= (每1,000美元淨風險額的每年保險費率 ÷ 12) x (淨風險額 ÷ 1,000)</p> <p>= (2.19 ÷ 12) x (在費用扣除日的保單戶口價值之5% ÷ 1,000)</p> <p>= (2.19 ÷ 12) x (5% x 100,000美元 ÷ 1,000)</p> <p>= 0.91美元</p> <p>以上例子為假設及僅供說明之用。</p>	

現時計劃下的保單收費 (續)

	收費率	從以下價值扣除														
提取費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取費用適用於首5個保單年度內提取部分金額及退保。 於提取部分金額時，會先扣除提取費用（計算方式如下），然後才向您支付提取部分金額：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 10px 0;"> $\text{提取費用} = \text{提取部分金額} \times \text{下表所列適用的費用率}$ </div> 於退保時，提取費用會先從保單戶口價值中扣除，然後才向您支付退保價值：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 10px 0;"> $\text{提取費用} = \text{保單戶口價值} \times \text{下表所列適用的費用率}$ </div> 提取費用率按退保或提取部分金額時的保單年度釐定：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 10px 0;"> <thead> <tr> <th>保單年度 (下一個保單周年日前)</th> <th>提取費用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1年</td> <td>5%</td> </tr> <tr> <td>第2年</td> <td>4%</td> </tr> <tr> <td>第3年</td> <td>3%</td> </tr> <tr> <td>第4年</td> <td>2%</td> </tr> <tr> <td>第5年</td> <td>1%</td> </tr> <tr> <td>第6年及以後</td> <td>0%</td> </tr> </tbody> </table> 	保單年度 (下一個保單周年日前)	提取費用率	第1年	5%	第2年	4%	第3年	3%	第4年	2%	第5年	1%	第6年及以後	0%	在提早提取部分金額時，從提取部分金額中扣除；或在提早退保的情況下，於向您支付退保價值前從保單戶口價值中扣除。
保單年度 (下一個保單周年日前)	提取費用率															
第1年	5%															
第2年	4%															
第3年	3%															
第4年	2%															
第5年	1%															
第6年及以後	0%															
投資選項轉換費用	現時沒有															

現時參考基金費用

請注意，您所選擇的投資選項的參考基金或會另行徵收管理費[^]、表現費用、買賣差價、轉換費用及 / 或其他經常性費用。您毋須直接支付此等費用，這些費用會被扣除並反映在參考基金的單位價格上。

詳情請參閱投資選項簡介及參考基金的銷售文件。您可向我們索取該等文件。

[^] 參考基金的經理(在各項條款和條件下)，最多可將其年度管理費的75%支付保誠作為回扣。

有關以上費用的扣除方法，您可參閱「一般資料」一節下的「扣除費用」分節。我們會不時更改費用，並保留權利，於不少於1個月前，或在符合相關監管規定的較短通知期內給予書面通知，以更改保單費用或徵收新費用。

一般資料

股息

如我們從投資選項的參考基金收到任何股息，將會：

- 以現金支付股息金額 [適用於投資選項 (現金分派)]；或
- 於保單仍然生效時以相關投資選項的額外名義性質單位形式再投資股息金額，並分配該名義性質單位至保單戶口 [適用於投資選項 (現金分派) 以外的投資選項]。

有關詳情請參閱投資選項簡介。

扣除費用

我們會從您的保單戶口每月扣除有關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以支付「收費一覽表」一節所述適用的費用及收費。您的投資選項名義性質單位將會以單位認購價，及按每項投資選項的名義性質單位在保單戶口內所佔的單位價值比例在費用扣除日贖回。我們保留權利，藉事先給予不少於1個月的書面通知或符合相關監管規定的較短通知期，更改上述扣除費用之方法。

重要文件

在您申請本計劃前，我們的顧問會向您提供並解釋以下文件。在決定申請前，您應詳細了解本計劃。文件包括：

- (1) 銷售文件，包括本產品冊子、投資選項簡介及產品資料概要；及
- (2) 說明文件，此乃根據您的個別情況列出本計劃的預計退保總值及預計身故賠償總額；及
- (3) 本計劃的保單條款，當中包括一般條款、利益條款及投資選項條款。您可向我們免費索取這些文件的樣本。

投保申請

您須填妥有關申請表格，連同所需保費繳交至本公司，方可申請本計劃。申請批核必須以本公司最新的內部核保指引為準。

除非您已完全了解有關投資相連壽險計劃並獲解釋有關計劃如何適合您，否則您不應購買有關計劃。您須自行作出最終決定。

冷靜期

冷靜期是指在該段時間內，只要保單未曾作出索償，壽險保單的持有人有權取消已購買的保單，並可獲退回經減去市值調整金額（「市值調整」）及任何扣除提取費用後已支付的提取部分金額之任何您已繳付的保費及保費徵費；冷靜期為緊接保單或有關通知書交付予您或您指定的代表後起計的21個曆日內，以較先者為準。除其他事項外，通知書應說明保單已備妥，並列明冷靜期的屆滿日期。

如您決定取消您的保單，您須於冷靜期內以書面通知我們。該通知書必須由您簽署並由保誠保險有限公司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21號海港城港威大廈保誠保險大樓8樓於冷靜期內直接收妥。

您可取回已付金額，然而若投資選項的市值下跌，您可取回的金額將可能有所減少。

市值調整僅參照於變現以保單的保費所作之投資而獲得的任何資產時而造成的損失來計算，保單繕發有關的任何支出或佣金津貼不會計算在市值調整內。

第三方權利

《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不適用於本計劃，意即任何不是本計劃的保單某一方的人士或實體（包括但不限於受保人或受益人），不能強制執行本計劃的保單的任何條款。

借貸權力

本計劃並無借貸權力。有關各參考基金借貸權力的詳情，請參閱每項參考基金的銷售文件。您可向我們索取該等文件。

投資表現報告

您會定期收到通知書，得悉您於指定時段的保單戶口價值、退保價值及交易、及您的保單所持有的每項投資選項。您亦可透過我們的網上平台 (www.prudential.com.hk)，取得投資選項的每日表現資訊及查閱您的投資。您亦可致電我們的客戶服務熱線2281 1333，查詢您的投資狀況。

責任

我們對於銷售文件於刊登日期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將承擔一切責任。我們已作出一切合理的查詢，並盡其所知及所信，確保並無遺漏足以令所載之任何聲明出現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

根據美國《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FATCA」），海外金融機構（「FFI」）須向美國國家稅務局（「國稅局」）報告在美國境外之金融機構持有帳戶的美國人士的若干資料，並須取得該等人士同意准許海外金融機構將有關資料交予國稅局。若海外金融機構就FATCA不簽署或同意遵守與國稅局達成之協議的規定（「海外金融機構協議」）及/或該海外金融機構未有獲得豁免（稱為「非參與海外金融機構」），該海外金融機構所收取源自美國的全部「可被預提款項」（定義見FATCA）（最初包括股息、利息及若干衍生款項）將須繳付30%預扣稅（「FATCA預扣稅」）。

美國與香港已經簽署一份《跨政府協議》（「IGA」），以便位於香港的海外金融機構遵守FATCA，以及為香港的海外金融機構建立框架，令其可依賴精簡的盡職調查程序，以

- (i) 識別美國戳記，
- (ii) 獲美國保單持有人同意披露有關資料，及
- (iii) 向國稅局報告保單持有人的相關稅務資料。

FATCA適用於我們及您的保單。我們是參與海外金融機構。我們承諾遵守FATCA。因此，我們會要求您：

- (i) 向我們提供若干資料，包括（如適用）您的美國身份資料（如姓名、地址、美國聯邦納稅人識別號等）；及
- (ii) 同意我們向國稅局報告有關資料及您的帳戶資料（如帳戶結餘、利息及股息收益及提款）。

如您未能遵守該等義務（成為「不合規帳戶持有人」），我們須向國稅局報告不合規美國帳戶的帳戶結餘、付款金額及數目的「綜合資料」。

在若干情況下，我們可能被要求從支付予您的保單或由這保單繳付的款項中徵收FATCA預扣稅。目前，我們可能會這樣做的唯一情況為：

- (i) 如香港稅務局未能根據《跨政府協議》（及香港與美國簽署的相關稅務資料交換協議）與國稅局交換資料，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被要求於您的保單的可扣除款項中扣減及扣除FATCA預扣稅，並將相關款項匯給國稅局；及
- (ii) 如您（或任何其他帳戶持有人）為非參與海外金融機構，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被要求於您的保單的可扣除款項中扣減及扣除FATCA預扣稅，並將相關款項匯給國稅局。

就FATCA可能為您或您的保單所帶來的影響，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

全球超過100個國家和司法管轄區已承諾實施關於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自動交換資料）的新規定。根據新規定，財務機構須識辨具有外國稅務居民身份的帳戶持有人，並向財務機構營運當地之稅務部門申報有關該帳戶持有人投資收益和帳戶結餘的若干資料。在相關國家或司法管轄區開始進行自動交換資料後，財務帳戶持有地當地之稅務部門則會向帳戶持有人稅務居住地的稅務部門提供相關資料。上述資料交換將每年定期進行。

香港已立法實施自動交換資料的新規定（請參閱已於2016年6月30日生效的《2016年稅務（修訂）（第3號）條例》（以下簡稱為「《修訂條例》」））。因此，上述要求將適用於包括我們在內的香港財務機構。根據這些新規定，部分我們的保單持有人將被視為「帳戶持有人」。包括我們在內的香港財務機構須實施盡職審查程序，以識辨具有外國稅務居民身份的財務帳戶持有人（如財務機構為保險公司，即保單持有人）；若帳戶持有人為實體，則須識辨其「控權人」是否為外國稅務居民，並向稅務局申報該等資料。稅務局可向帳戶持有人的稅務居住地提供該等資料。

為遵守相關法律的規定，我們可能會要求您，作為帳戶持有人：

- (1) 填寫並向我們提供一份自我證明表格（其中，您需要在表格中列明您的稅務居住地、在該稅務居住地的稅務編號和出生日期；如保單持有人為實體（如信託或公司），您亦須列明持有保單的實體所屬之實體類別，以及關於該實體「控權人」的資料）；
- (2) 向我們提供為遵守我們盡職審查程序要求所須的全部資料和文件；
- (3) 在任何影響您稅務居民身份之情況發生後，在30日內通知我們並向我們提交一份已適當更新的自我證明表格。

根據《修訂條例》規定的盡職審查程序，所有新開立帳戶的帳戶持有人均須進行自我證明。對於現有帳戶，如果須申報的財務機構對帳戶持有人的稅務居住地存疑，該財務機構可要求帳戶持有人向其提供一份自我證明以核實帳戶持有人的稅務居住地。

我們不能為您提供任何稅務或法律上的諮詢。如您有任何關於您稅務居住地的疑問，請尋求專業諮詢。就自動交換資料對您或您所持保單的影響，請尋求獨立專業諮詢。

帳戶持有人在向申報財務機構提交自我證明時，如明知或罔顧實情地提交在要項上具誤導性、虛假或不正確的陳述，一經定罪，可被處以第三級罰款（10,000港元）。

有關《共同匯報標準》以及自動交換資料在香港落實的詳情，請參閱稅務局網站：www.ird.gov.hk/chi/tax/dta_aeoi.htm。

稅項

請向專業人士尋求有關個人稅務問題的獨立意見。

《金融機構（處置機制）條例》披露條款

《金融機構（處置機制）條例》（香港法例第628章）（「處置條例」）於2016年6月由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7月，處置條例（其第8部、第192條及第15部的第10分部除外）實施。除其他規定外，處置條例提供一個機制，以在有金融機構不可持續經營，因而對香港金融體系的穩定及有效運作構成風險（包括對持續執行關鍵金融功能構成風險）時，以避免或減低該風險為出發點，有秩序處理該等機構。「關鍵金融功能」在處置條例之下的涵義如下：

凡

- a) 某實體並非某金融機構的集團公司，而該實體依賴該機構所進行的活動或業務運作，或依賴該機構所提供的服務；及
- b) 基於任何原因，包括該機構（或其所屬公司集團）的規模、互相關連性、複雜性、跨境活動，或市場佔有率，
 - (a) 段所述的活動、業務運作或服務如中止，便相當可能會
 - (i) 引致對香港經濟屬不可或缺的服務受到干擾；
 - (ii) 動搖香港金融市場參與者的整體信心；或
 - (iii) 在香港的金融體系內，產生不良連鎖效應，
 - (a) 段所述的活動、業務運作或服務，即屬關鍵金融功能。

處置條例旨在向有關的處置機制當局（香港金融管理局、保險業監管局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提供一系列的行政權力，讓其得以及時地進行有秩序的處置，以便穩定香港境內瀕臨倒閉的銀行業實體、保險業實體和證券及期貨業實體，繼而確保其持續性。此外，有關的處置機制當局獲賦予權力影響合約與財產權利以至債權人在清算過程中將會收到的款項（包括付款的任何優先次序）。

作為一個保險界業實體，我們受到處置條例的規限及約束。有關的處置機制當局根據處置條例對我們行使任何處置權力，都可能會影響到本計劃。有關的處置機制當局可行使的權力包括但不限於對該計劃之下須付的全部或部分款項作出取消、撤帳、修改、轉換或取代，並且修訂或更改該計劃的合約條文，如此種種均可能會不利地影響該計劃之下的給付或任何其他享有權，因而導致您或您的受益人可能無法收到該計劃到期的全部或任何金額。在最壞的情況下，您或您的受益人可能損失本計劃之下的全部投資。

處置條例的實施尚待考驗，現時仍無先例可援。處置條例涉及的某些細節將會透過附屬法例及輔助規則的方式列明。故此，我們現時未能評估處置條例對該計劃的全面影響。

閣下應就處置條例對您或您的保單之影響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管限法律

本計劃之保單條款受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的法律管轄及據此詮釋。任何爭議將受制於香港法院的決議及裁決。

認可聲明

本計劃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惟該認可並不同於官方推介。證監會的認可不同於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證監會對銷售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申述，亦不會就因依賴銷售文件的全部或部分內容而引致的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查詢及投訴

如您對本計劃有任何查詢及投訴，請致電我們的客戶服務熱線2281 1333或電郵至service@prudential.com.hk聯絡我們。

詞彙表

- **平均每月保單戶口價值** — 等同在緊接相關保單周年日過去60個月內的每個費用扣除日，以保單戶口價值之總和除以60。保單戶口價值以相關的費用扣除日之上一個定價日的投資選項的單位贖回價格計算。
- **費用扣除日** — 指每個曆月的第3日或，假如(i)該日為公眾假期或星期日；(ii)該日的正常辦公時間因不能避免的事情而被中斷；或(iii)出現任何非本公司所能合理控制的情況、環境或事件，導致不能於該日進行扣除費用，費用扣除日將會順延至下一個可行的工作日。
- **特殊情況** — 指 (i) 在您的保單戶口內的投資選項，因投資選項相關投資的交易被延遲、結束、限制或暫停的情況下，而延遲或暫停該投資選項的交易及 / 或估值；及 / 或 (ii) 任何在我們無法控制的特殊情況下，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正常業務受到任何無可避免的干擾、颱風、通訊系統中斷和軍事活動，必須暫停或延遲該等交易及 / 或估值。有關參考基金的延期及 / 或暫停條件詳情，請參閱參考基金的相關銷售文件。
- **投資選項** — 指計劃中供您選擇並列於「投資選項簡介」中的投資選項。
- **投資選項 (現金分派)** — 指名稱中載有「分派」字眼並可派發定期現金股息的投資選項。
- **銷售文件** — 指產品資料概要、產品冊子及投資選項簡介。
- **身故索償證明** — 指以我們指定的索償表格就有關受保人之身故作出的書面通知，以及保單條款中列出的其他文件 / 證明。

註

雋珀投資計劃由保誠保險有限公司（「保誠」）承保。您可以選擇單獨投保本計劃，毋須同時投保其他類型的保險產品。此冊子並非保險合約。如欲了解更多有關本計劃之其他詳情、完整條款及細則，請索取免費保單樣本以作參考。

繳付保費之劃線支票抬頭請註明「保誠保險有限公司」。

此文件僅旨在香港派發，並不能詮釋為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或遊說購買任何保險產品。如在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下提供、出售任何保險產品屬於違法，保誠保險有限公司不會在該司法管轄區提供或出售該保險產品。



保誠保險有限公司

(保誠集團成員)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21號

海港城港威大廈

保誠保險大樓8樓

客戶服務熱線：2281 1333

客戶服務傳真：2977 1233

客戶服務電郵：service@prudential.com.hk

公司網頁

www.prudential.com.hk

於2024年4月編印